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6-085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韶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迁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未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29,569,693.46	1,398,601,824.76	1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0,290,867.41	941,176,984.31	-5.4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3,210,860.38	72.27%	605,759,003.86	2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856,653.80	-5,443.31%	-51,057,539.28	-2,29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39,238.66	1,246.17%	36,855,647.96	2,36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3,600,875.19	-64.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2	-5,469.70%	-0.1225	-2,2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72	-5,469.70%	-0.1225	-2,2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7%	-5,476.86%	-5.58%	-2,330.23%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865.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956.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827,280.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99,001.86	
合计	-87,913,187.24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7%	132,839,053	0	质押	132,839,053
吕清明	境内自然人	11.10%	46,254,268	0	质押	23,480,000
齐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12,800,000	0	质押	12,80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一天泽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12,223,453	0		
东方鸿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10,414,40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股票优选 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8,574,880	0		
周传升	境内自然人	1.68%	7,005,196	0		
天治基金－平安银行－天治凌云 7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6,534,463	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瑞福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5,999,955	0		
滨州市创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5,493,993	0	质押	5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32,839,053	人民币普通股	132,839,053			
吕清明	46,254,268	人民币普通股	46,254,268			
齐星集团有限公司	1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一天泽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223,453	人民币普通股	12,223,453			
东方鸿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41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14,4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股票优选 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574,880	人民币普通股	8,574,880			
周传升	7,005,196	人民币普通股	7,005,196			

天治基金—平安银行—天治凌云 7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6,534,463	人民币普通股	6,534,463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瑞福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999,955	人民币普通股	5,999,955
滨州市创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493,993	人民币普通股	5,493,9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90.52%，主要系预付材料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349.85%，主要系应收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3. 存货较期初增长54.27%，主要系原材料及产成品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降低69.43%，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抵扣增加所致。
5.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3893.81%，主要系车库车间基础设施改造所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223.50%，主要系可抵扣亏损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7. 应付票据较期初增长201.84%，主要系以票据形式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8. 应付账款较期初增长58.34%，主要系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9.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长269.44%，主要系收到工程预收款增加所致。
10.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长44.47%，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长1928.87%，主要系应付仲裁赔偿款及仲裁费用增加所致
12. 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41.64%，主要系报告期加强业务拓展，销量增加，业务费用和中标费增加所致。
13. 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增长38834.41%，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仲裁赔偿款所致。
14. 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降低6703.33%，主要系因计提仲裁赔偿款产生的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15. 少数股东损益亏损额较去年同期降低62.23%，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利润亏损减少所致。
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68.37%，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降低36.78%，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机器设备支付款项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降低73.25%，主要系支付收购北讯电信相关中介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降低84.7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借用控股股东资金减少所致。
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降低99.87%，主要系上年同期归还控股股东借款金额较大

所致。

21.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增长36.46%，主要系支付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的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长期	严格履行
	龙跃投资，实际控制人赵晶、赵培林，吕清明		(1) 本公司/本人及参股或控股的公司或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 本公司/本人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凡本公司/本人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长期	严格履行
	龙跃投资		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具体如下：(1) 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性，不在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名出任公司董监高的人员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干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命决定。(2) 资产独立—保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确保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		长期	严格履行

		<p>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控股股东不利用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若控股股东违反该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控股股东将依法赔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损失。控股股东不利用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直接或通过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若控股股东违反该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控股股东将依法赔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损失。</p> <p>(3) 财务独立—保证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公司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控股股东控制企业及其关联方兼职和领取报酬；保证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 机构独立—保证公司拥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5) 业务独立—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龙跃投资</p>	<p>1、龙跃投资坚决支持公司一如既往地依法采取各种方式坚决捍卫公司正当权益，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2、如果公司收到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作出并送达的最终生效裁决，而该等裁决要求公司承担包括金钱赔偿在内的任何责任，无论公司何时履行该等裁决，或者相关的认可执行裁决司法程序中裁定对公司执行该等裁决，龙跃投资均会无偿为公司提供全额资金，替公司进行赔付，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根本利益不受任何损害。</p>			<p>严格履行</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三、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2016 年度净利润（万元）	-4,000	至	-2,5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39.83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根据南非金矿项目裁决结果计提仲裁赔偿款和相关费用。		

四、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五、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李韶军

2016年10月14日